

一四六六（四十七）。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主席及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主席關於兩委員會聯席會議第二期會議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閱悉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主席及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主席關於兩委員會聯席會議第二期會議的報告書。<sup>9</sup>

一九六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第一六四五次全體會議。

一四六七（四十七）。聯合國、各專門機構、國際原子能總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所有與聯合國體系有聯繫的其他團體及機關，在經濟、社會、技術合作、及有關部門的方案及工作的總檢討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閱悉方案及協調事宜擴大委員會的最後報告書，<sup>10</sup>並遞送大會第二十四屆會；  
二 特別注意委員會在報告書第三章第一節內提出的建議，並同意在報告書經大會審查之後再研究這個問題。

一九六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第一六四五次全體會議。

一四七〇（四十七）。海洋：海洋問題研究長期擴大方案之綜合大綱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sup>9</sup> E/4755 及 Corr.1 與 Add.1.

<sup>10</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七屆會，文件E/4748/Rev.1.

一 閱悉海洋問題研究長期擴大方案之綜合大綱，<sup>11</sup>至為感謝；  
二 茲將該大綱遞送大會審議；  
三 請大會注意理事會理事國對此問題的評論及意見。<sup>12</sup>

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一六四八次全體會議。

一四七一（四十七）。設置政府間觀光事業組織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一九六九年八月七日關於發展觀光事業的決議一四四九（四十七），  
業已審議秘書長關於設置一個政府間觀光事業組織的法律、組織及財務問題的報告書，<sup>13</sup>

茲建議大會通過下列決議草案：

“ 大會，

“ 業已審議秘書長的備忘錄<sup>14</sup>遞送一九六九年五月在索非亞舉行的政府間觀光事業會議報告書，以及會議上通過的關於設置一個政府間觀光事業組織的決議，

“ 並已審議秘書長依照一九六九年八月七日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一四四九（四十七）提出的報告書，<sup>15</sup>

“ 計及一九六九年十月二十八日至十一月五日在都柏林舉行的國際公立旅行組織聯合會大會第二十一屆會<sup>16</sup>於一九六九年十一月通過的，關於該聯合會如何適應其目前的及將來的責任的決議二十一／五，

“ 承認國際觀光事業對於人類的經濟、社會、文化及教育進步與保障世界和平的重大貢獻，

“ 計及觀光事業對於國家經濟，尤其是發展中國家的經濟，可能發生的重要作用，

“ 鑒於聯合國、聯合國的各個組織及專門機關對有關觀光事業的各方面的積極注意，以及他們在這些方面的活動的繼續需要協調

<sup>11</sup> 參閱 A/7750，附件。

<sup>12</sup>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四屆會，補編第三號甲 (A/7603/Add.1)，第六章。

<sup>13</sup> E/4750.

<sup>14</sup> E/4653/Add.1.

<sup>15</sup> 參閱 E/4750/Add.1.